

2023 年度  
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研究拟订全市文化、文物、广电和旅游规定措施，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广电事业、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广电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广电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三）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四）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广电和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五）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广电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推进智慧旅游发展。

（六）组织实施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广电和旅游产业发展。

（七）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活动，指导市级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旅游整体形象推广和品牌建设，促进文化、广电和旅游产业市场推广、对外交流合作，制定全市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八）指导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广电和旅

游市场经营、服务质量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广电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负责文化广电和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

（九）指导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台、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综合管理全市广播电视台事业。贯彻党的宣传方针政策，加强广播电视台阵地管理，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统一协调全市广播电视台节目的传输覆盖；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台播出机构、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播出节目及播出情况的监管；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台节目评价工作；负责推进广播电视台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

（十一）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十二）指导、推进全市文物事业发展，组织文物资源调查，指导、协调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组织、指导文物考古工作，负责全市博物馆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广电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

（十四）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1）办公室（财务处）。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文秘、政务公开、机要保密、安全管理、信访维稳等工作；综合协调机关和直属单位工作业务，督促检查重大事项的落实；负责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和政府采购工作；指导、监督直属单位财务和资产管理，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负责部门预决算和相关财政资金管理工作。（2）政策法规处。拟订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起草文化广电、文物和旅游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组织协调重要政策调研、重大课题研究工作；承担文化广电和旅游领域体制机制改革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承担机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等工作。（3）艺术处。拟订音乐、舞蹈、戏曲、戏剧、美术等全市文艺事业发展规划和扶持办法并组织实施；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和代表全市水准的文艺院团；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指导、协调全市性艺术展演、展览以及重大文艺活动。（4）公共服务处（非物质文化遗产处）。拟订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公共服务办法及公共文化广电和旅游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公共服务标准并监督实施；承担全市公共文化广电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的指导、协调和推动工作；指导群众文化、少数民族文化、未成年人文化和老年文化工作；指导图书馆、文化馆（站）、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指导公共数字文化和古籍保护工

作。拟订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办法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指导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记录、确认和建立名录；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和传播工作。

(5) 科技处。拟订全市广播电视台和网络视听节目科技发展办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广播电视台科技创新和重大科技工程项目攻关；负责广播电视台技术质量监督，指导广播电视台技术计量检测和技术成果应用转化工作；拟订全市广播电视台传输覆盖网和监测监管网的规划，推进广播电视台有线、无线、卫星等传输覆盖体系建设；负责广播电视台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和技术保障工作，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台节目传输覆盖工作；指导、协调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拟订广播电视台有关安全制度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广播电视台有线、无线传输设施和电台、电视台等重点单位安全保护工作；拟订全市广播电视台重要改革措施，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协调推进三网融合，推进广播电视台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创新融合发展；承担广播电视台播出机构、广播电视台节目制作机构、广播电视台节目传送、有线电视付费频道、移动数字电视业务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文化广电和旅游装备技术提升。

(6) 宣传管理处。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台重大宣传活动及重大突发事件报道和应急播报；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台节目评价工作，指导全市广播电视台节目的创作生产，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台广告播放；指导、管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的发展和宣传，对信息网络和公共载体传播的视听节目进行监管，审查其内容和质量；承担节目应急处置工作，指导网络视听节目监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广播电视台

对外交流与合作，承担广播电视台节目的进口、收录和管理工作，监管卫星电视接收设施和境外卫星电视节目的落地与接收。组织协调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工作，指导推进文化广电和旅游大数据建设和智慧旅游发展；承担本部门新闻信息宣传、新媒体宣传应用等工作。（7）文物处。拟订全市文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全市不可移动文物资源调查，指导全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和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文物考古工作；承担文物科研、培训、交流合作和文物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国家、省市级文物保护项目申报；承担全市文物安全管理工作，负责文物安全督察和重大文物安全事故处理；承担全市博物馆及可移动文物业务指导和管理工作；拟订全市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和制度规范；承担文物拍卖、进出境和鉴定管理工作；指导民间珍贵文物抢救和征集工作。（8）资源开发处。承担全市文化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和保护；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重点旅游区域、目的地、线路规划和乡村旅游、休闲度假旅游、生态旅游发展；指导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和旅游风情小镇建设；指导文化和旅游项目创新及开发体系建设；协同推进大运河文化带宿迁段建设；承担红色旅游相关工作；负责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统计工作。（9）旅游推广处。拟订全市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旅游市场和品牌建设；组织全市旅游整体形象和重点旅游项目、旅游线路的国内市场推广；负责组织、参与国内外重大旅游促销、节庆及会展活动，组织开展国内旅游市场跨区域合作。（10）产业发展处（对外交流处）。拟订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产

业意见、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促进文化广电和旅游产业相关门类、新型业态发展；推动产业投融资体系建设，促进文化广电和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指导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建设；拟定全市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办法；指导、管理、组织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工作；承担政府、民间及国际组织在文化和旅游领域交流合作相关事务。

（11）市场管理处（行政审批处）。拟订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规定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经营的行业监管，承担文化广电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组织拟订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经营场所、设施、服务、产品等标准并监督实施；监管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服务质量，指导服务质量提升；承担旅游经济运行监测、假日旅游市场、旅游安全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拟订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标准和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和督办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出版、广电、电影、旅游市场重大案件；组织实施旅游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和等级考试；依法对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娱乐场所和营业性演出场所、文化艺术经营活动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全市文化、广电、文物和旅游行政审批事项的规范化管理，推进行政审批服务便民化改革；承担市级文化、广电、文物和旅游行政审批事项，包括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市内涉外及涉港澳台营业性演出、文物保护相关认定、外商投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导游证核发等事项的审核审

批管理或配合工作；承担全市清理和规范庆典研讨会论坛活动工作。（12）机关党委（人事处）。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责群团、退休干部工作；指导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人才队伍建设；拟订文化广电和旅游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组织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系列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市文广旅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聚焦全年目标任务，抢抓市场复苏机遇，科学谋划、精准施策，文广旅事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 （一）文旅消费市场强势复苏

坚持供给侧和需求侧双向发力，有力推动文旅市场全面复苏。供给端以恢复市场结构为重点，加大对市场主体的政策支持和资金扶持。今年以来，争取省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865 万元，为 8 家文旅企业向上申报省级旅游产业发展基金 1.59 亿元，数额均位居全省前列。继续允许暂退或缓交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缓解旅行社资金压力。需求端以刺激文旅消费为重点，密集出台旅游优惠政策，推出 66 元旅游年卡优惠活动，安排销售旅游年卡 1 万余张，推出 10 条旅游惠民举措，超过 10 万群众受益。用好市级旅游产业引导资金撬动作用，出台团队地接奖励政策，加大“多日游”市场扶持力度，全年投入奖励资金 205.5 万元，

5.14 万名游客受益。1-11 月份累计接待国内外游客 3316.28 万人次，同比增长 105.73%，实现旅游收入 223.35 亿元，同比增长 25.8%。预计全年累计接待国内外游客超过 3500 万人次【2019 年为 2787 万】，预计全年旅游收入超过 260 亿元【2019 年为 253 亿元】。预计将超过 2019 年同期水平，全市旅游市场复苏程度超出预期。

## （二）公共文化服务转型提质成效明显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持续推进“乡村书场”建设，新建乡村书场 83 个，全市已累计建成 143 个，全年开展演出活动 1000 余场次，惠及群众 20 余万人次，百姓身边的“随身听”效能更加凸显。加强图书馆规范化建设，市图书馆新馆建设稳步推进，全市 6 家公共图书馆全部通过全国第七次图书馆评估定级，顺利定级为国家一级馆。10 家公共文化场馆入选省“最美公共文化空间”打造对象，14 支团队入选省“优秀群众文化团队”培育对象。城乡文化进一步繁荣。截至 11 月底，全年开展各类文化惠民活动 2100 余场次，为基层群众奉上更高质量的文化大餐。宿豫区新庄镇入选全国最美乡村公共文化空间创新案例。转变公共文化服务理念，搭建全民文化活动载体，创新开展市民文化艺术季，围绕群众最喜闻乐见的艺术形式，策划推出了国潮秀、舞蹈、K 歌、少儿乐器等四大类 16 项赛事活动，现场参与群众超过 10 万人次，线上关注流量过百万，掀起了“全民参与、全城关注”文化热潮。全市累计开展“村晚”118 场次，以梨花节、桃花节、荷花节等乡村活动品牌为抓手，引导基层群众自编、自

导、自演文化活动，充分激发乡村文化活力。开展“艺路芬芳”景区街头微文艺展演活动 39 场，城市更有“文艺范”。

### （三）持续优化文艺精品创作体系

2023 年新建（改造）小剧场 22 个，全市 60%以上乡镇（街道）完成小剧场覆盖，中心城区商业小剧场获南北挂钩资金支持，正在稳步推进。完成第二届宿迁市优秀小剧场剧目展演季，全年创排小剧场剧目 17 部，为小剧场建设提供了优质的软件资源。各地依托小剧场开展戏剧展演、舞蹈表演等相关演出近 1400 场，观看演出达 15 万人次，小剧场体系化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围绕项虞文化，与江苏省文学戏剧创作院合作，创排小剧场柳琴戏《美人草》，邀请省委宣传部、省文旅厅领导现场观看试演，获得高度评价。柳琴戏《渔歌》荣获 2023 年江苏省小剧场精品剧目。丁红丽荣获第十届江苏省文艺大奖曲艺奖表演奖。组织第三届“宿迁书法奖”、“向经典致敬”宿迁市临书电视大赛等高质量书画赛事，邀请国家画院原院长卢禹舜来宿办展，进一步浓厚全市书画艺术氛围。推送“墨里滋味”线上书画公益讲座、周末谈影公益讲座等线上专题栏目共 10 余期，通过线下线上融合的方式更好满足群众需求。加大对上汇报争取力度，积极推进市级国有文艺院团建设。

### （四）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作迈上新台阶

补齐文物工作制度性短板。成功召开全市文物工作会议，系统总结建市以来宿迁文物工作，全面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任务。推动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所获批成立，结束了宿迁没有专业考古

机构的历史。市财政设立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宿迁文物考古事业迎来发展新机遇。筑牢文物保护屏障。全年争取国家、省级文保专项资金 1335 万元，实施 8 个文保工程。实施考古调查勘探 20 项、发掘项目 3 项。完善文物安全防范措施，开展全市 20 处省级以上文保单位安全风险评估。全年检查文物保护单位、不可移动文物点和文物收藏单位 577 次（处），发现安全隐患 187 处，均已及时消除。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开展抗战文物的征集认定工作，摸清抗战文物基本情况。更好统筹文物考古和城乡基本建设。配合城市发展和重大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先考古、后出让”机制落实，全年接收大型基本建设考古调查勘探申请 42 项，全年完成考古调查、勘探、发掘项目 28 项。完成开发区文物资源评估面积 101 平方公里，新发现文物资源点 71 处、历史遗存 28 处。主动服务全市经济发展大局，下调考古调查勘探经费标准至全省最低。大运河宿迁至皂河段河工遗存考古调查勘探荣获“江苏考古优秀成果奖”。制定印发《宿迁市大运河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方案》。规范涉大运河重点工程建设，配合做好报批工作。推进博物馆高质量建设。先后组织开展“博物知旅”、5.18 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等系列宣传活动，全年累计接待观众 125.84 万人次，累计举办 36 个临时展览、157 场次社教活动。“江苏文明之源—顺山集文化展”获评 2023 年度江苏省博物馆精品展览项目。加强非遗保护工作体系建设。新增省级非遗项目 11 个，全市省级非遗项目增加至 32 个。争取省级及以上非遗保护资金 82.5 万元。开展非遗工坊建设，入选江苏省首批省级非遗工坊。

5个，新盛街非遗展示馆建设有序推进，成功举办“非遗美食节”、第八届“非遗大集”、中秋国庆非遗嘉年华系列活动，“宿秀千技”非遗品牌效应初步形成。一批宿迁非遗项目走出国门，赴日本、澳门、香港参加宣传展示，为中华传统文化的世界表达作出宿迁贡献。

### （五）推动文旅产业提档升级

文旅产品质态稳步提升。今年全市列统文旅项目44个，计划总投资92.2亿元。其中在建文旅项目21个，前三季度实际投资53.4亿元。4个项目入选2023年江苏省重点文化和旅游产业项目。围绕“醉美湖湾”建设总体要求，完成《“醉美湖湾”文旅专项规划》编制。完善旅游公共服务配套，新改扩建旅游厕所12座，完成城区主干道旅游标识标牌建设工程。品牌创建取得新突破。骆马湖旅游度假区创成苏北地区首家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是苏北首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填补了淮海经济区“国字号”旅游度假区的空白，标志着宿迁度假旅游发展迈上了新台阶。宿城区入选“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国家级试点”。创成省级工业旅游区2家。乡村旅游体系加速成势。对接国家和省级标准，出台市级乡村旅游重点村评定细则，指导各地乡村旅游重点村建设。今年再创成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3个，省级以上乡村旅游重点村达到14个。6个产品和项目入选江苏省乡村旅游业态创新示范产品和项目。朱海生态旅游区、袁家村二期等一批高品质乡村旅游项目建成运营，乡村旅游接待量和消费额快速增长。成功举办省乡村旅游节宿迁分会场活动，进一步提升了宿迁乡村旅游品牌形象。

象。出台《宿迁市旅游民宿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获评国家丙级民宿 1 家，推动民宿产业与乡村旅游协同发展。

#### （六）市场营销推广打出影响

深入推进“品牌精塑”主题年建设，围绕“宿寻千味”美食品牌、“宿秀千技”非遗产品品牌、“宿享千宿”民宿和酒店品牌、“宿赏千戏”戏剧曲艺品牌、“宿闻千曲”原创歌曲品牌，完成品牌形象标识、宣传语设计，形成品牌建设整体方案。电视栏目《文旅宿迁》顺利开播，城市形象展示有了新窗口。策划举办“遇见醉美”2023 宿迁文旅消费推广季，全年发布主题活动 115 项，惠游政策 54 项，推荐线路 20 条。完成酒都文旅节宿迁马拉松、三台山梨兰会、骆马湖国际沙雕节等重点活动，高质量承办省厅 2023 “水韵江苏百村万车自驾游”启动仪式。策划“发现宿迁新美好”新媒体话题传播活动，累计传播超 2.5 亿次，先后赴苏州、济南、郑州、绍兴等地举办文旅宣传推介会，有效提升宿迁文旅对外影响力和美誉度。

#### （七）广电事业发展稳健有序

扎实做好“两会”、杭州亚运会等重保期安全播出工作，确保全市广电节目安全优质播出。全面落实全市广播电视台公共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推进县级广电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试点工作，指导泗洪局制定试点工作方案，完成广播电视台公共服务标准的编写工作，做好地面数字电视、智慧广电乡村工程等支撑项目建设。投入建设资金 2500 多万元，完成全市 35 个智慧乡

镇建设，并全部通过省局复评。基层以智慧广电平台为依托，积极拓展社会治理、产业服务、现代农业等各类特色业态。加强应急广播日常应用，与应急管理、气象等部门开展合作，全市应急广播日均播放时长 1.5 小时，在防汛防灾、反诈防骗、气象预警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八）市场监督管理从严从实

全力加强市场执法监管，围绕规范文化市场秩序、守好意识形态阵地、新业态监管等主题，开展旅游市场、农村演出市场、“扫黄打非”等专项整治行动，依法打击文化市场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今年以来，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4.6 万余人次，检查市场主体 1.3 万余家次，共计查办行政处罚案件 206 起，办结 167 起。全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会暨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会议在宿迁召开，宿迁在会上作典型发言。加强电竞酒店、剧本杀、密室逃脱、私人影院等新业态的执法监管，召开艺培机构审批监管推进会，开展电竞酒店联合执法行动，对全市 24 家剧本经营场所进行备案，促进新业态健康有序发展。坚持不懈抓好安全生产，多次召开局党组会和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将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布置、同要求、同落实。制定《文旅行业安全生产督查工作方案》聚焦重点领域和场所，全年共检查 1026 家次文旅场所，发现安全隐患问题 450 余个，全部整改到位。

**第二部分  
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3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61.3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93.12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05.8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10,193.8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0,199.95</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7.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0.92
<b>总计</b>	<b>10,450.87</b>	<b>总计</b>	<b>10,450.87</b>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193.81	10,193.8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86.98	5,486.98						
20701	文化和旅游	5,148.70	5,148.70						
2070101	行政运行	1,135.60	1,135.60						
2070104	图书馆	106.45	106.45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68.56	68.56						
2070109	群众文化	13.96	13.9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00	2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2,267.42	2,267.4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36.70	1,536.70						
20702	文物	255.57	255.57						
2070204	文物保护	45.91	45.91						
2070205	博物馆	177.19	177.19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32.47	32.4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71	82.7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71	82.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05.85	4,705.8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9.44	39.4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9.44	39.4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5.05	405.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5.05	405.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61.36	4,261.3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261.36	4,261.3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199.95	1,144.37	9,055.5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93.12	1,143.39	4,349.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5,152.33	1,140.88	4,011.45			
2070101	行政运行	1,139.80	1,139.80				
2070104	图书馆	106.45		106.45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68.56		68.56			
2070109	群众文化	13.96		13.9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07	0.07	2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2,267.42		2,267.42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01	1.0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35.05		1,535.05			
20702	文物	258.08	2.51	255.57			
2070204	文物保护	45.91		45.91			
2070205	博物馆	178.70	1.51	177.19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33.47	1.00	32.4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71		82.7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71		82.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05.85		4,705.8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9.44		39.4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9.44		39.4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5.05		405.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5.05		405.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61.36		4,261.3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261.36		4,261.3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3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61.3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93.12	5,493.1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05.85	444.49	4,261.3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10,193.81	<b>本年支出合计</b>	10,199.95	5,938.58	4,261.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7.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0.92	250.9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7.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10,450.87	<b>总计</b>	10,450.87	6,189.51	4,261.3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199.95	1,144.37	9,055.5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93.12	1,143.39	4,349.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5,152.33	1,140.88	4,011.45
2070101	行政运行	1,139.80	1,139.80	
2070104	图书馆	106.45		106.45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68.56		68.56
2070109	群众文化	13.96		13.9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07	0.07	2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2,267.42		2,267.42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01	1.0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35.05		1,535.05
20702	文物	258.08	2.51	255.57
2070204	文物保护	45.91		45.91
2070205	博物馆	178.70	1.51	177.19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33.47	1.00	32.4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71		82.7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71		82.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05.85		4,705.8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9.44		39.4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9.44		39.4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5.05		405.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5.05		405.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61.36		4,261.3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261.36		4,261.3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4.37	918.50	225.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1.41	891.41	
30101	基本工资	153.94	153.94	
30102	津贴补贴	312.76	312.76	
30103	奖金	150.13	150.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43	71.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82	34.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50	25.5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9	4.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30	76.3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62	61.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35		224.35
30201	办公费	23.46		23.46
30202	印刷费	1.31		1.3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1		0.01
30206	电费	0.92		0.92
30207	邮电费	1.76		1.7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4		0.84
30211	差旅费	8.66		8.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0.84		0.84

30215	会议费	0. 09		0. 09
30216	培训费	1. 74		1. 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58		3. 5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1. 81		41. 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2. 38		2. 38
30228	工会经费	9. 43		9. 43
30229	福利费	4. 31		4.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 26		38. 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 96		83. 96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27. 10	27. 1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6. 98	26. 9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 12	0. 1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1. 52		1. 5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 52		1. 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38.58	1,144.37	4,794.2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93.12	1,143.39	4,349.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5,152.33	1,140.88	4,011.45
2070101	行政运行	1,139.80	1,139.80	
2070104	图书馆	106.45		106.45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68.56		68.56
2070109	群众文化	13.96		13.9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07	0.07	2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2,267.42		2,267.42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01	1.0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35.05		1,535.05
20702	文物	258.08	2.51	255.57
2070204	文物保护	45.91		45.91
2070205	博物馆	178.70	1.51	177.19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33.47	1.00	32.4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71		82.7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71		82.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8	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4.49		444.4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9.44		39.4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9.44		39.4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5.05		405.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5.05		405.0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4.37	918.50	225.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1.41	891.41	
30101	基本工资	153.94	153.94	
30102	津贴补贴	312.76	312.76	
30103	奖金	150.13	150.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43	71.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82	34.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50	25.5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9	4.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30	76.3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62	61.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35		224.35
30201	办公费	23.46		23.46
30202	印刷费	1.31		1.3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1		0.01
30206	电费	0.92		0.92
30207	邮电费	1.76		1.7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4		0.84
30211	差旅费	8.66		8.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0.84		0.84
30215	会议费	0.09		0.09
30216	培训费	1.74		1.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58		3. 5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1. 81		41. 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2. 38		2. 38
30228	工会经费	9. 43		9. 43
30229	福利费	4. 31		4.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 26		38. 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 96		83. 96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7. 10</b>	<b>27. 10</b>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6. 98	26. 9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 12	0. 1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1. 52</b>		<b>1. 52</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 52		1. 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8	0.00	0.00	0.00	0.00	3.58	3.00	51.00	3.58	0.00	0.00	0.00	3.58	2.04	45.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1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99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3	参加会议人次(人)	196
组织培训次数(个)	11	参加培训人次(人)	50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261.36		4,261.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61.36		4,261.3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61.36		4,261.3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261.36		4,261.3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5.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35
30201	办公费	23.46
30202	印刷费	1.3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1
30206	电费	0.92
30207	邮电费	1.7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4
30211	差旅费	8.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0214	租赁费	0.84
30215	会议费	0.09
30216	培训费	1.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1.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8
30228	工会经费	9.43
30229	福利费	4.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1.5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 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33.42
(一)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3.42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0,450.8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80.18 万元，减少 11.67%。其中：

#### （一）收入决算总计 10,450.8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0,193.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18.94 万元，减少 12.22%，变动原因：根据财政要求，压减项目经费，主要体现在市级旅游业发展引导资金减少 2200 万元，市民活动中心工程款比上年度有所增加；2022 年事业单位项目资金列在局本级。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7.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76 万元，增长 17.76%，变动原因：主要为 2023 年末市级旅游业发展引导资金支付未成功并退回。

#### （二）支出决算总计 10,450.8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0,199.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66.63 万元，减少 11.82%，变动原因：根据财政要求，压减项目经费，主要体现在市级旅游业发展引导资金减少 2200 万元，市民活动中心工程款比上年度有所增加；2022 年事业单位项目资金列在局本级。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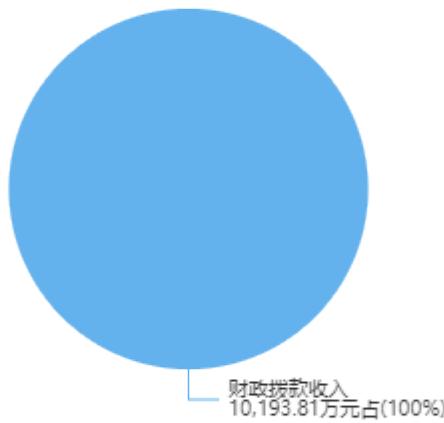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0.92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主要为以前年度基本支出结转 13.44 万元，项目支出 237.4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为省级专项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4 万元，减少 5.12%，变动原因：使用上年省级专项经费。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0,193.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193.8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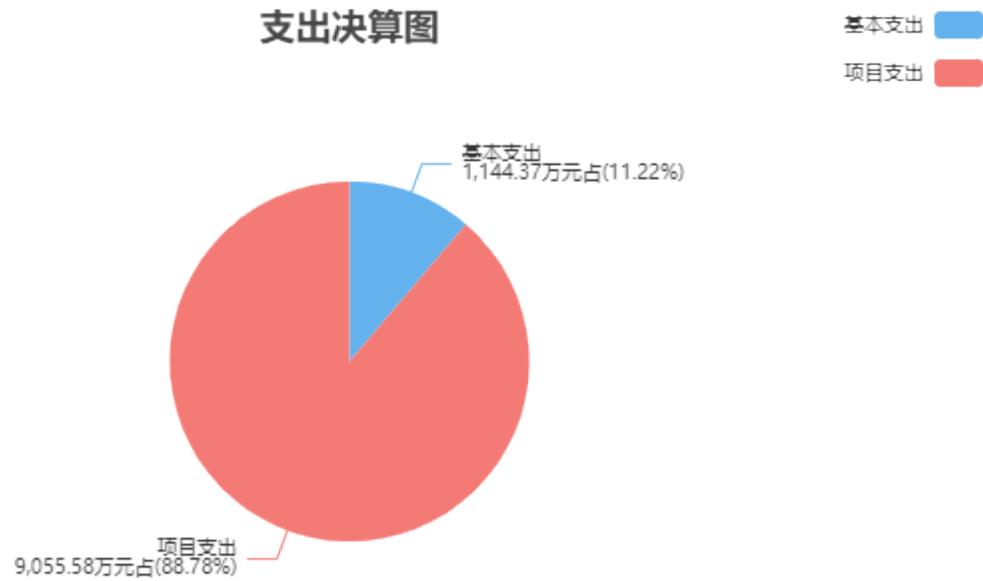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0,199.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4.37 万元，占 11.22%；项目支出 9,055.58 万元，占

88.7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0,450.8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51.04 万元，减少 10.69%，变动原因：根据财政要求，压减项目经费，主要体现在市级旅游业发展引导资金减少 2200 万元，市民活动中心工程款比上年度有所增加；2022 年事业单位项目资金列在局本级。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0,199.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454.5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83%。其中：

###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6,954.58 万元，支出决算 1,1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时所有经费功能科目均为行政运行，在指标下达时未用预算科目即：根据各项目资金使用范围修改功能科目。

2. 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6.4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上年省级免费开放配套资金。

3. 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年初预算 500 万元，支出决算 6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 500 万元为宿豫区文化公园运行经费，该项目资金市财政以指标形式下达到宿豫区财政局，实际拨付的 68.56 万元为宿迁剧院电子大屏维修费用，此款是省级专项。

4. 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9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上年省级免费

开放配套资金。

5.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0.0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省级资金对宿迁柳琴剧团《古镇酒坊》的奖励。

6. 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267.4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时所有经费功能科目均为行政运行，在指标下达时未用预算科目即：根据各项目资金使用范围修改功能科目。

7.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笔资金为以前年度特种设备检测费，当时未取得发票，一直挂帐，现收回发票做费用支出处理。

8. 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35.0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时所有经费功能科目均为行政运行，在预算执行中根据资金使用范围修改功能科目。主要用于 1.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2.5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转移支付；2.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30.33 万元，资金来源为省级转移支付；3. 马陵路景观带建设项目

159.9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预算；4. 人才队伍建设歌舞团考核奖励 16.68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预算；5. 省以上财政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131.42 万元，资金来源为省级转移支付；6. 文化产业专项资金 140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预算；7. 文化和旅游发展 50.75 万元，资金来源为省级转移支付；；8. 文化旅游发展和文物保护利用专项资金 629.37 万元，资金来源为省级转移支付；9. 文化文物保护、研究及非遗传承等相关经费 102.01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预算；10. 文艺精品扶持资金和文化惠民专项资金 144.52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预算；11. 信息化建设项目 730 工程 0.4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预算；12. 艺术精品培育及广电 127.17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预算。

9. 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5.9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省级转移支付。

10. 文物（款）博物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8.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以前年度结余的省级博物馆免费开放资金。

11. 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3.4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龙王庙防雷工程，是省级转移支付项目。

12.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2.7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省级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9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为以前年度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补助。

##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9.4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为最美湖湾旅游发展规划编制经费，该项目为财政统一安排事项。

2.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05.0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为市民活动中心项目，图书馆新馆建设。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261.3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

差异原因：为市民活动中心项目，图书馆新馆建设。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144.3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1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225.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938.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36.87 万元，减少 21.61%，变动原因：根据财政要求，压减项目经费，主要体现在市级旅游业发展引导资金减少 2200 万元，市民活动中心工程款比上一年度有所增加；2022 年事业单位项目资金列在局本级。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144.3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1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225.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3.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4 万元，变动原因：主要为 2023 年承办省厅交办的旅游宣传活动，主场在我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3.5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58 万元，接待 31 批次，299 人次，开支内容：1. 招商引资；2. 接待省厅组织的“游遍江苏”活动相关工作人员；3. 接待省文旅厅人均接受文化场馆服务次数调查研究小组成员；4. 接待省财政厅赴我市对省文化发展专项资金政策执行情况检查；5. 接待省广电局、公安厅对我市应急广播调研；6. 接待省厅公共服务处对我市最美空间和送戏下乡调研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6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财政要求，尽量压减非必要现场会议，提倡线上会议。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3 个，参加会议 196 人次，开支内容：1. 全市公共文化服务质效提升；2. 推进及广播电视安全会议；3. 宿迁市部分区域公用品牌形象设计。

###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88.24%，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财政要求，厉行节约。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1 个，组织培训 502 人次，开支内容：1. 2023 年新取导游证岗前培训；2. 艺心向党提升培训；3. 2023 年度工业旅游培训；4. 2023 年度旅游景区管理人员培训；5. 2023 年省厅组织乡村旅游送教上门培训；6. 2023 宿迁非遗保护工作培训；7. 2023 宿迁市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复核业务培训；8. 地接团队统计系统培训；9. 第三届广播电视台职业技能竞赛培训；10. 2023 年度全市旅游业项目资金对上争取培训；11. 全市群众文化业务培训。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26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7.36 万元，增长 10.28%，变动原因：按合同约定，支付本年度市民活动中心工程款。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25.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5.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21 万

元，减少 14.79%，变动原因：主要为歌舞团业务经费减少，其余为按要求压减公务经费。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3.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3.42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055.58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199.95 万

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培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

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场（院）的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二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二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反映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出。

二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二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反映历史名城、世界遗产规划与古迹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